新疆城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工商登记信息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新疆城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全资子公司新疆城建丝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丝路工程项目管理公司")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及工商登记信息变更的报告。经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,丝路工程项目管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莫春雷变更为王志贞,同时原工商注册号由650100050224213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328895573Q。

丝路工程项目管理公司变更后的新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:

名称:新疆城建丝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6501003288955730

住所: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西一巷 31 号 1 栋南湖办公楼 7 层 法定代表人:王志贞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注册资本: 伍佰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: 2015年6月5日

营业期限: 2015年6月5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:工程项目管理,工程招标代理,工程造价咨询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城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3日